

关于申请拨付政策性仔猪保险 各级财政补贴资金的函

台山市财政局：

在各级政府、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，根据《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广东省林业局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广东监管局关于印发〈广东省政策性农业保险实施方案（2024-2026年）〉的通知》（粤财金〔2023〕35号）及《关于做好2021年-2023年江门市政策性农业保险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江农农〔2021〕278号）等文件精神，我支公司积极开展政策性仔猪保险承保工作。经我支公司汇总及台山市农业部门的审核，自2024年01月01日至2024年03月31日，我支公司共承保台山市政策性仔猪数量74900头（详见江门市台山市2024年第一季度政策性仔猪保险承保明细表）。根据《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广东省林业局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广东监管局关于印发〈广东省政策性农业保险实施方案（2024-2026年）〉的通知》（粤财金〔2023〕35号）及《关于做好2021年-2023年江门市政策性农业保险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江农农〔2021〕278号）中规定中央、省、市、县级财政承担的比例，特向贵单位申请拨付2024年01月01日至2024年03月31日台山市政策性仔猪保险各级财政保费补贴资金合计： $74900 \text{ 头} \times 21.00 \text{ 元/头} = 1572900.00 \text{ 元}$ ，大写：壹佰伍拾柒万贰仟玖佰元整。

其中：

中央财政资金： $74900 \text{ 头} \times 11.20 \text{ 元/头} = 838880.00 \text{ 元}$ ；

省级财政资金：74900 头×7.00 元/头=524300.00 元；
市级财政资金：74900 头×1.40 元/头=104860.00 元；
县级财政资金：74900 头×1.40 元/头=104860.00 元。

请贵单位将以上政策性仔猪保险保费补贴资金划到我分公司账户（账户名称：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市分公司，开户行：中国工商银行江门滨江支行，账号：2012 0021 1902 3103 251），以便我分公司做好财务结算工作（联系人：余少贤，联系电话：5510209）。

专此致函。

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台山支公司
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

附件：

- 1、江门市台山市 2024 年第一季度政策性仔猪保险承保明细表；
- 2、江门市台山市北陡镇 2024 年第一季度政策性仔猪保险承保清单；
- 3、江门市台山市端芬镇 2024 年第一季度政策性仔猪保险承保清单；
- 4、江门市台山市三合镇 2024 年第一季度政策性仔猪保险承保清单；
- 5、江门市台山市水步镇 2024 年第一季度政策性仔猪保险承保清单。



附件1:

江门市台山市2024年第一季度政策性仔猪保险承保明细表

统计日期: 2024年01月01日至2024年03月31日

单位: 头、元

单位	2024年 累计参保数量	当季参保数量	当季总保险金额	当季总保费	保费构成					备注
					中央财政	省级财政	市级财政	县级财政	农民承担	
财政应拨付总保费					1572900.00					—
合计	74900.00	74900.00	37450000.00	2097200.00	838880.00	524300.00	104860.00	104860.00	524300.00	
北陡	5000.00	5000.00	2500000.00	140000.00	56000.00	35000.00	7000.00	7000.00	35000.00	
端芬	48500.00	48500.00	24250000.00	1358000.00	543200.00	339500.00	67900.00	67900.00	339500.00	
三合	13400.00	13400.00	6700000.00	375200.00	150080.00	93800.00	18760.00	18760.00	93800.00	
水步	8000.00	8000.00	4000000.00	224000.00	89600.00	56000.00	11200.00	11200.00	56000.00	

1、参保数量: 养殖数量。

2、根据粤财金〔2023〕35号、江农农〔2021〕278号文件, 仔猪保险各级财政保费分担说明: 中央财政补贴40%, 省级财政补贴25%, 地、市级财政补贴5%, 县(区)级财政补贴5%, 农民自行负担25%;

3、根据粤财金〔2023〕35号文件, 仔猪保险基本保险金额: 500元/头;

4、根据粤财金〔2023〕35号文件, 仔猪保险费率: 5.6%。

保险经办机构负责人:

保险经办机构(盖章):

2024年04月23日

业务主管部门负责人:

业务主管部门(盖章):

年 月 日

财政部门负责人:

财政部门(盖章):

年 月 日



附件2:

江门市台山市北陡镇2024年第一季度政策性仔猪保险承保清单

统计日期: 2024年01月01日至2024年03月31日

单位: 头、元

序号	单位	投保人	保单号	起保日期	参保数量	总保险金额	总保费	保费构成					备注	
								中央财政	省级财政	市级财政	县级财政	农民承担		
财政应拨付总保费								105000.00					—	—
总计					5000.00	2500000.00	140000.00	56000.00	35000.00	7000.00	7000.00	35000.00		
1	北陡	刘松柏	PI5I20244407N000000007	2024-03-24	5000.00	2500000.00	140000.00	56000.00	35000.00	7000.00	7000.00	35000.00		

1. 参保数量: 养殖数量。
2. 根据粤财金〔2023〕35号、江农农〔2021〕278号文件, 仔猪保险各级财政保费分担说明: 中央财政补贴40%, 省级财政补贴25%, 地、市级财政补贴5%, 县(区)级财政补贴5%, 农民自行负担25%;
3. 根据粤财金〔2023〕35号文件, 仔猪保险基本保险金额: 500元/头;
4. 根据粤财金〔2023〕35号文件, 仔猪保险费率: 5.6%。

保险经办机构负责人:

保险经办机构(盖章):

2024年04月23日



业务主管部门负责人:

业务主管部门(盖章):

2024年5月8日



附件3:

江门市台山市端芬镇2024年第一季度政策性仔猪保险承保清单

统计日期: 2024年01月01日至2024年03月31日

单位: 头、元

序号	单位	投保人	保单号	起保日期	参保数量	总保险金额	总保费	保费构成					备注	
								中央财政	省级财政	市级财政	县级财政	农民承担		
财政应拨付总保费								1018500.00					—	—
总计					48500.00	24250000.00	1358000.00	543200.00	339500.00	67900.00	67900.00	339500.00		
2	端芬	大广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PI5I20244407N000000001	2024-02-21	48500.00	24250000.00	1358000.00	543200.00	339500.00	67900.00	67900.00	339500.00		

1. 参保数量: 养殖数量。
2. 根据粤财金〔2023〕35号、江农农〔2021〕278号文件, 仔猪保险各级财政保费分担说明: 中央财政补贴40%, 省级财政补贴25%, 地、市级财政补贴5%, 县(区)级财政补贴5%, 农民自行承担25%;
3. 根据粤财金〔2023〕35号文件, 仔猪保险每头保额: 500元/头;
4. 根据粤财金〔2023〕35号文件, 仔猪保险费率: 6%

保险经办机构:

保险经办机构:

2024年04月23日



业务主管部门负责人:

业务主管部门(盖章):

2024年5月13日



梅立臻

附件4:

江门市台山市三合镇2024年第一季度政策性仔猪保险承保清单

统计日期: 2024年01月01日至2024年03月31日

单位: 头、元

序号	单位	投保人	保单号	起保日期	参保数量	总保险金额	总保费	保费构成					备注	
								中央财政	省级财政	市级财政	县级财政	农民承担		
财政应拨付总保费								281400.00					—	—
总计					13400.00	6700000.00	375200.00	150080.00	93800.00	18760.00	18760.00	93800.00		
3	三合	谢绍杨	PI5I20244407N000000004	2024-03-06	10000.00	5000000.00	280000.00	112000.00	70000.00	14000.00	14000.00	70000.00		
4	三合	谢克瑞	PI5I20244407N000000005	2024-03-16	3400.00	1700000.00	95200.00	38080.00	23800.00	4760.00	4760.00	23800.00		

- 1、参保数量: 养殖数量。
- 2、根据粤财金〔2023〕35号、江农农〔2021〕278号文件, 仔猪保险各级财政保费分担说明: 中央财政补贴40%, 省级财政补贴25%, 地、市级财政补贴5%, 县(区)级财政补贴5%, 农民自行承担25%;
- 3、根据粤财金〔2023〕35号文件, 仔猪保险基本保险金额: 500元/头;
- 4、根据粤财金〔2023〕35号文件, 仔猪保险费率: 0.6%。

保险经办机构负责人:

保险经办机构 (盖章):

2024年04月23日

业务主管部门负责人:

业务主管部门 (盖章):

2024年4月29日

农业综合服务中心

附件5:

江门市台山市水步镇2024年第一季度政策性仔猪保险承保清单

统计日期: 2024年01月01日至2024年03月31日

单位: 头, 元

序号	单位	投保人	保单号	起保日期	参保数量	总保险金额	总保费	保费构成					备注
								中央财政	省级财政	市级财政	县级财政	农民承担	
财政应缴付总保费							168000.00					—	—
总计					8000.00	4000000.00	224000.00	89600.00	56000.00	11200.00	11200.00	56000.00	
5	水步	雷祝和	PI5I20244407N000000002	2024-02-28	2400.00	1200000.00	67200.00	26880.00	16800.00	3360.00	3360.00	16800.00	
6	水步	谢克瑞	PI5I20244407N000000003	2024-02-28	4000.00	2000000.00	112000.00	44800.00	28000.00	5600.00	5600.00	28000.00	
7	水步	谢东生	PI5I20244407N000000006	2024-03-23	1600.00	800000.00	44800.00	17920.00	11200.00	2240.00	2240.00	11200.00	

1. 参保数量: 养殖数量。
2. 根据粤财金〔2023〕35号、江农农〔2021〕278号文件, 仔猪保险各级财政保费分担说明: 中央财政补贴40%, 省级财政补贴25%, 地、市级财政补贴5%, 县(区)级财政补贴5%, 农民自行承担25%;
3. 根据粤财金〔2023〕35号文件, 仔猪保险基本保额标准: 500元/头;
4. 根据粤财金〔2023〕35号文件, 仔猪保险费率1.5%。

保险经办机构负责人:

保险经办机构 (盖章):

2024年04月23日



业务主管部门负责人:

业务主管部门 (盖章):

2024年4月25日

